

# 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 关于进一步做好住户调查工作的通知

临政办字〔2017〕115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临沂商城管委会，临沂蒙山旅游度假区管委会，临沂综合保税区管委会：

为切实做好我市住户调查和样本轮换工作，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住户调查样本轮换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字〔2017〕53号）等文件精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重视程度。**住户调查是一项重要的民生调查，是评价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脱贫攻坚等进展情况的重要依据，也是宏观决策的重要参考。按照住户调查制度设计要求，为保证住户调查样本的代表性、确保数据质量，国家统计局定于2017年开展住户调查样本轮换工作，为住户调查抽选出符合设计要求、代表性较好、能够稳定使用5年的数据样本。各县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住户调查和样本轮换工作，采取有力措施，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二、认真组织实施。**此次样本轮换包括国家样本点、地方样本点，调查范围覆盖全市各县区，抽样总体为所有住户，按照分层随机等距抽样的原则，在城镇居委会、城镇村委会和乡

村分别抽取调查户，代表不同层次的收入群体。国家统计局临沂调查队和市统计局按照分工组织实施我市住户调查工作，沂南、费县、平邑国家调查队和其他县区统计局具体负责本县区住户调查工作，统筹做好辖区内样本框信息核实、村级单位落实、调查小区拆分、住宅名录表编制、摸底调查、住户样本抽选、调查户落实等现场抽样工作。

**三、确保数据质量。**各级统计调查机构要及时上报采集数据，并对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要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坚持依法统计，严禁弄虚作假，确保数据真实性、权威性。要严格执行国家统计局制定的《住户收支与生活状况调查方案》和《住户调查样本轮换抽样方案》，规范调查流程，确保工作质量。要严格履行保密义务，调查资料不得用于住户调查以外的目的。

**四、强化工作保障。**各县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要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完善相应工作机制，强化人力、物力、财力保障。要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把住户调查经费列入年度财政预算，确保调查记账户和辅助调查员补贴标准不低于 70 元/月和 170 元/月。要进一步夯实住户调查基层基础，组织相关乡镇(街道)、村居(社区)协助统计调查部门做好宣传动员、业务培训、辅助调查员选聘等工作。各级发展改革、民政、财政、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农业、工会等有关部门要充分发挥职能优势，积

极支持统计调查部门开展住户调查工作，切实凝聚工作合力。

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8月11日

(2017年8月14日印发)